附件1：

南京旭堃辰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公开招聘

定向劳务派遣人员简章

因工作需要，我公司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12名工作人员，定向派遣至雨花台区赛虹桥街道，其中8名劳务派遣至赛虹桥街道下辖社区，从事综合服务工作；4名劳务派遣至赛虹桥街道劳动保障所大厅，从事相关业务办理工作，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报名条件

（一）资格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享有公民的政治权利，拥护中国共产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2.遵纪守法，品行端正，团结同志，廉洁奉公，无违法犯罪记录；

3.热爱基层工作，能吃苦耐劳，有奉献精神，具备正常履行岗位职责必备的身体条件；

4.18周岁（2000年8月1日以前出生）以上，40周岁（1978年7月31日以后出生）以下，符合《南京旭堃辰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公开招聘定向劳务派遣人员岗位信息表》（附件2）中岗位要求的资格条件。

（二）不得报考情形

1.现役军人，普通高校在读非应届毕业生；

2.在各级招考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录用纪律行为的人员，尚未解除纪律处分或者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

3.相关政策规定其他不得报考的情形。

二、招聘程序及方法

本次招聘的人员将定向劳务派遣至雨花台区赛虹桥街道下辖社区综合服务岗位及劳动保障所大厅相关业务办理岗位。

（一）报名及资格审核

本次招聘的报名，采取邮送个人材料，经初审通过再到现场确认的办法。从事公开招聘工作的负责人员及其工作人员与应聘人员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或者近姻亲关系的，或者有其他情形可能影响招聘公正性的，应当回避。

1.应聘者须于2018年8月17日下午17:00前，将应聘材料发至154019102@qq.com邮箱。材料中应包含：本人近期一寸正面免冠照片电子版、《南京旭堃辰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公开招聘定向劳务派遣人员考试报名表》（附件3），以及以下材料影印件：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毕业证书、学位证书、招聘岗位所需的其他证书或证明材料等。

2.审核应聘材料。对通过审核的，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应聘人员，携带材料原件、报名表、本人近期一寸免冠正面彩照1张到南京市江宁区竹山路68号万达广场E座1101进行现场确认，领取准考证。

（二）考试

1.笔试。委托第三方组织，不指定考试教材，笔试科目为职业测评与综合知识。笔试时间、地点按照准考证所示，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按招聘人数1：3比例确定参加面试的人选，并通知本人，同时在雨花台区政府网（www.njyh.cn）上公布考生准考证号及分数。

2.面试。委托第三方组织，参加面试的人员名单、考试成绩及排名雨花台区政府网（www.njyh.cn）上公布。进入面试者按照通知领取面试通知书。面试当天应试者须携带本人居民身份证、面试通知书。面试成绩当场通知考生。

3.成绩。本次考试分为笔试和面试两部分，笔试、面试均为百分制。考试总成绩按笔试占40%、面试占60%计算。笔试成绩、面试成绩和合成后的总成绩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按“四舍五入”办法处理。

（三）体检、考察、公示

1.体检：面试结束后，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以岗位招聘数1∶1确定人选，由用人单位按有关规定组织体检。

2.考察（政审）：对体检合格的人员，由用人单位按有关规定组织考察（政审）。

因体检、考察（政审）不合格或本人放弃等情况出现缺额时，可在报考同岗位合格人员中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进入相关程序。

3.公示：对体检和考察（政审）合格的拟聘用人员，在雨花台区政府网（www.njyh.cn）上进行公示。

（四）聘用

公示无异议后，按有关规定办理聘用手续，并按规定执行试用期。

三、纪律与监督

1.招聘工作严格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进行，用人单位将全程参与监督，同时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

2.本简章由旭堃辰人力资源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咨询电话：025-52174909；

监督电话：025-52468923、52468927。

南京旭堃辰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2018年 8月10 日